

# 贵州师范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6〕67号

## 贵州师范大学关于表彰2016年三十年教龄和 三十年教育工作者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，各单位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办理2016年教师教龄荣誉证书工作的通知》（黔教办师〔2016〕40号），经本人申报、学校审查、省教育厅批复，我校李建军等34位同志教龄满三十年，刘朝碧等16位同志从事教育工作满三十年，现予以表彰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三十年来，李建军等50位同志，热爱党的教育事业，爱岗敬业，辛勤工作，兢兢业业，任劳任怨，在不同岗位上为学校建设和发展付出了辛勤劳动，做出了积极的贡献。希望全校教职工向受表彰的同志学习，坚持解放思想、实事求是、与时俱进，不断积极进取、开拓创新、努力工作，为加快学校建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、多学科协调发展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大学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荣获三十年教龄和三十年教育工作者表彰人员名单

贵州师范大学

2016年9月2日

---

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

2016年9月2日印发

共印 125 份，其中电子公文 115 份